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超华科技，证券代码：002288）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8年12月5日、2018年12月6日、2018年12月7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了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问询了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该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

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截至目前，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业绩预计不存在较大差异。
- 3.因控股股东质押的部分股份未能及时履行购回义务，其所持部分股份可能存在被动减持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以上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七日